

证券代码：834144

证券简称：华创电子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华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4月24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十六楼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年4月18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陈维华
- 会议列席人员：陈维华、陈香连、王乾、周锋、王军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有关要求，公司编制了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对公司的主要财务数据、股东变化、商业

模式等以及其他财务事项进行了详细分析说明。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华创电子《2024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03）、《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0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4 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制度的规定，切实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董事会职责，勤勉尽责地开展各项工作，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总经理陈维华先生根据 2024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进行全方位总结分析，根据行业发展状况，结合公司战略规划编制了 2025 年工作规划和目标，同时编制了《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在充分考虑当前面临的市场环境、行业状况及经济发展前景的前提下，编制了《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对公司未来经营计划及财务状况作出了详细安排。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4 年公司经营层围绕公司经营方针和目标，全面推进公司各项管理制度，以提升业务能力和改善经营管理水平为目标开展各项工作，同时编制了《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及补充现金流的需要，对公司 2025 年的日常性关联交易

进行预计，预计发生日常性关联交易金额不高于人民币 365 万元。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华创电子《关于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编号：2025-00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陈维华、陈香连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担任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服务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准则，勤勉尽责地履行审计职责，保证了公司各项工作顺利开展，公司拟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经营，为持续回报股东，与所有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根据《公司章程》中利润分配政策的相关规定，公司拟实施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分配方案如下：公司拟以审议本次权益分派预案的董事会召开日的股本总额 5,188 万股为基数，每 10 股分配现金股利 1.10 元（含税），共向股东分配 5,706,800 元（含税）。公司完成本次利润分配后，剩余可供分配的利润结转至以

后年度。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华创电子《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5-007）

公司将于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议案起 2 个月完成股利派发事项。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相关事宜》

1.议案内容：

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相关事宜。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于 2025 年 5 月 26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 一、华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的确认意见

华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5日